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董事：

作为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6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客观公正，忠实的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了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现将我 2016 年度具体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相关会议的情况

2016 年度，我现场出席了年度内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会议及任职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

2016 年度，我对董事会会议及我任职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已知的公司生产经营环节的相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为客观公正履行职责，我对 2016 年度内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016 年 4 月 22 日，在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上，对公司《关于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6 年 11 月 21 日，在第二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上，对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16 年度，我作为独立董事，有效的履行了职责，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包括：

1、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2、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投资项目等相关事项，查阅有

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全体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作为专业的技术人员，我更关注公司在技术发展方面取得的成绩。2016 年度，公司取得多项专利申请，在软件著作权领域也颇有建树，这些都足以证明公司的技术发展紧跟整个行业发展的节奏。

四、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

我在董事会的四个专门委员会均有任职，2016 年度我认真审议了上述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利用所具备的专业知识及时提出了自己的建议和看法，保障了专业委员会的有效运作。

五、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对于我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没有妨碍到我工作的独立性。在 2017 年的任期内，我将继续承担起作为独立董事应有的责任，谨慎、认真、勤勉、忠实的履行职责，为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维护好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真诚的祝愿公司 2017 年能取得更加优异的成绩，祝愿公司发展越来越好！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孙政民

2017 年 3 月 30 日